公司代码:600482　　公司简称:中国动力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1-12月实现合并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347,544,408.66元。根据公司分红政策,本年度应分配股利为404,263,322.60元,扣除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399,909,953.39元后,应分配股利4,353,369.21元。以截止2018年末公司总股本1,716,265,014股测算,公司每股尚需分配股利0.0025元,鉴于实施利润分配将支付操作费用,为了节省费用,公司2018年拟不进行上述结余利润的分配工作,结余部分滚存入下一年度统一进行分配。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动力	600482	风帆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善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电话	010-88010961	010-88010961
电子信箱	Sh600482@163.com	Sh600482@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中国动力主要业务涵盖燃气动力、蒸汽动力、化学动力、全电动力、柴油机动力、海洋核动力、热气机动力等七大动力业务及相关传动业务,为多维度的高端动力装备研发、制造、系统集成、销售及服务的上市公司。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燃气轮机集成产品、汽轮机组及余热锅炉、高性能铅酸动力电池、车用起动电池、电力推进系统集成及配套设备、专用电力系统集成及配套设备、柴油机动力产品、民用核电工程安全监测系统、热气机动力产品等。

主要应用领域包括:(1)国防动力装备及传动系统;(2)陆上工业领域和汽车消费领域的动力装备及控制系统;(3)民船等海洋装备的动力装备配套系统。

(二)经营模式

中国动力为控股型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进行。公司下属子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经营模式和产销结合、市场预测的综合经营模式。按照交货期限的长短,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可分为交货期超过1年的长期合同和交货期小于1年的短期合同。

(三)行业情况说明

1、燃气动力

1.1燃气动力市场格局

燃气轮机主要应用于发电、船舰和机车动力、管道增压等能源、国防、交通领域,是关系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发展的高端技术核心装备,也是代表一个国家科技和工业整体实力的重要标志之一,被誉为装备制造业“皇冠上的明珠”。目前全球燃气轮机市场已基本形成以GE-ALSTOM、西门子、三菱重工等公司主导的格局,前三家公司占据约88%的市场份额。

随着我国燃气轮机技术的不断突破,我国燃气轮机市场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但燃气轮机的技术较国外先进水平仍有差距,年进口数量远大于出口数量。随着国家“两机专项”的开展,燃气轮机国产化应用必将迎来突破。

1.2公燃气动力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燃气动力产品主要为轻型燃气轮机,完成了多种型号燃气轮机产品集成供货、技术服务项目,覆盖了船舶动力、工业驱动、分布式发电及油气开采等领域,规划产品型号丰富。船舶动力装置方面,已经拥有6MW、25MW燃机成型机组及涡轮增压机组等系列成熟产品,具备6MW燃机的自主大修能力,以及有25MW燃机及涡轮增压机组国产化集成及供货能力,产品能够满足大中型船舶主动力需求。本年度新研制出海上平台双燃料25MW燃机已与中海油展开合作。

在军用领域,公司是海军燃气轮机的主要供应商。伴随着国家对领土、领海主权权益的维护以及海上交通安全等多方因素的加强,维护国际社会和平稳定的任务逐渐加重,我国确立了海洋强国战略,要建立一支世界一流的海军。在我国国防装备换代升级等因素的带动下,公司涉及供货的舰船型号装备生产制造任务连年增加,为公司的军品发展创造了广阔的空间。

在民用市场,国内燃气轮机市场基本为国外厂家垄断,公司国产化30MW燃气轮机为国内唯一自主知识产权并得到工程化应用的燃气轮机,已获得天然气管道输送市场订单,在国内中小型燃气轮机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在压裂车、移动/应急电源系统、低热值燃料发电(包括焦炉煤气发电、生物质发电装置)、驳船发电装置领域已形成产品并作出了相当程度的推广。随着需求提升及进口替代双重作用,公司民用燃气轮机业务有望步入高速发展时期。

2 蒸汽动力

2.1 蒸汽动力市场格局

蒸汽动力分为电站用蒸汽动力、船用蒸汽动力、工业用蒸汽动力。目前及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研制生产的蒸汽轮机推进系统主要应用于大型军舰推进系统以及工业领域。公司是国内唯一的大型舰船蒸汽动力装置研究机构和总承供货单位,占据100%市场份额。工业用汽轮机中高背压汽轮机目前在国内处于优势地位,光热再热汽轮机可以实现替代进口西门子、MAN透平的产品;低参数汽轮机可以广泛用于煤化工、石油化工等高耗能企业节能改造和电站节能改造,在国内享有一定的知名度;特种锅炉在国内占有一定市场,并开展海外业务,在东南亚、中亚、非洲等市场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

2.2 公司蒸汽动力业务情况说明

在军用领域公司是我国唯一大型舰船用汽轮机装置总承单位,占据100%市场份额;在民用领域,公司近年来在高背压汽轮机、光热再热汽轮机、低参数汽轮机及特种锅炉为国内外客户供货超40台。

3、化学动力

3.1 市场格局

(1)汽车用化学电池。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8年汽车产销2,780.92万辆和2,808.06万辆,同比下降4.16%和2.76%;2018年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127万辆和125.6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9.9%和61.7%。当前中国汽车市场进入需求多元、结构优化的新发展阶段,总体上汽车消费正在由实用型向质量化转变。随着中国汽车燃油消耗新标准和双积分政策实施,动力电池、燃料电池等电池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2)牵引用化学电池。牵引电池按照用途,可细分为电动叉车用、电动仓储车辆用、地铁及煤矿电机车用,其中电动叉车用牵引电池占市场容量的70%以上。全球叉车的销售主要集中在亚洲、欧洲和美洲,中国已连续8年位列世界第一大叉车生产国与消费市场,约占全球总产销量的1/3。预计未来牵引电池将继续保持较高水平的发展趋势,年增幅保持20%左右,预计“十三五”末期,国内牵引电池市场不低于30亿元。

(3)工业用化学电池。工业(储能)电池广泛应用在国防、通信、铁路、电力、金融、储能、UPS等领域,具有巨大的应用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工业(储能)电池应用场景广泛,市场基础深厚,部分细分市场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长,但随着产品换代和产业升级,铅酸电池面临被锂电池替代的风险。

3.2公司化学动力业务情况说明

在军用领域,公司是国内水面水下舰艇用电池、水中兵器动力电源及深海装备特种电源的主要生产单位,产品定位高端市场,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随着国家深海战略推进及军贸业务开展,海军装备在“数量上”和“质量上”持续更替列装将带来巨大需求。

在民用领域,公司的铅蓄电池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力、通讯、铁路、船舶、物流等领域。在车用起动电池及高性能起停电池市场处于领先地位,是国内唯一同时为奔驰、宝马、大众、奥迪、通用等国际车厂的中高端车型提供起停用蓄电池的生产厂家;在大容量铅酸牵引电池领域,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是杭叉、合力等国内知名工业车辆企业的主要供应商。公司“华龙一号核级铅酸蓄电池研制”通过环保部核与辐射安全中心先决条件检查,正在进行型式试验及核级要求试验。

在产业领先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与储备,率先在AGM、EFB电池的研发上填补了国内空白。拥有CAVLIDAGM认证的综合实验室和中国船舶蓄电池产品性能检测中心、国际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技术中心,积极同相关研究机构合作研究、开发铅炭电池、双极性电池、燃料电池等新技术、新产品。风帆公司400万只动力型锂离子电池项目稳步推进,目标定位于轻混动力系统市场,更加贴近市场需求。长海电推依托参与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技术研究以及军品技术积累的优势,开展了燃料电池电堆、氢源、控制与能量管理、系统集成等关键技术攻关,通过自研、合作开发、人才引进等方式,具备了关键技术的自主化以及工程化能力,拥有18项专利,已完成60kW级燃料电池动力系统的集成及联调试验,拥有国内唯一的百千瓦级船用燃料电池系统研究实验室,并积极参与氢能示范工程建设。

4、全电动力

4.1 市场格局

根据公开资料,全球船用电力推进系统市场规模将由2013年的26亿美元增加至2024年73亿美元,且民用市场占比会逐步增加。参考2013年民用市场占比30%计,2024年全球船用电力推进系统民用市场规模有望超过20亿美元,折合人民币超过120亿。目前全球主要的电力推进系统供应商包括ABB公司、GE公司、西门子以及英国Rolls.Royce公司。公司作为国内电力推进系统的领先供应商,通过不断的自主创新,取得重大突破,已成功交付科考船、起重船、游船等多多领域、多船型电力推进系统。

4.2 公司全电动力业务情况说明

在军用领域,公司拥有近两百名专业从事舰船电力技术研究的技术人员,承担了我国海军现役及在研的所有电力推进装置的研制供货任务,是国内实力最强,产品线最完整的船舶电力推进系统供应商。随着舰艇自身高隐身性能的需要及新型高能武器装备对电力需求的增加,全电推进的应用范围将不断扩展。

在民用领域,全电动力的环境友好属性愈发明显,综合电力推进已成为船舶动力技术升级换代的主要方向。公司能够自主提供包括变频器、电动机、能量管理系统、推进操控系统等核心设备和系统,公司全电业务覆盖了科考船、试验船、起重船、成品油轮内河、内湖游船等船舶的电力系统。

5、柴油机动力

5.1 市场格局

目前,韩、日、中拥有全球船用柴油机市场80%左右的份额。韩国在低速柴油机市场处于领先地位;中国和日本在中速柴油机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全球船用柴油机企业大量采用技术许可证的方式进行生产、销售,其中曼恩、瓦锡兰为全球最著名的两家许可证授权商。近年来,这两大授权商在全球船用低速柴油机和船用中速柴油机技术许可市场的份额分别达到90%以上和70%以上。通过引进、消化、吸收,中国船用柴油机生产水平较快提升,并涌现出一大批船用低速柴油机领军企业。

5.2 公司柴油机动力业务情况说明

在军用领域,公司在海军中速柴油机装备中处于绝对领先地位。河柴重工是国内船舶行业唯一的高速大功率柴油机专业研究制造企业,陕柴重工是海军舰船主动力科研生产定点单位。

在民用领域,公司主要产品为高、中、低速船用柴油机及柴油发电机组。在低速柴油机领域,公司具有缸径330-980mm范围全系列二冲程船用柴油机制造、调试、服务能力和经验,其产品所配船舶涵盖了从散货、油轮到集装箱船等几乎所有主流船型。公司的中高速柴油机产品广泛应用于舰船动力、海洋工程、公务船、工程船船、远洋渔船、游艇和陆用电站、煤炭气发电、核电、油田、特种车辆、工程机械动力等领域。

6、海洋核动力

6.1 市场格局

根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数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国建成并投入商运的核电机组共计44座。《2018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中对核电发展具体指导方针转变为“稳妥推进核电发展”,提出在充分论证评估的基础上,开工建设一批沿海地区先进三代压水堆核电项目,核电行业发展趋势总体向好。

2016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复函同意设立中船重工申报的国家能源重大科技创新工程海洋核动力平台示范工程项目。海洋核动力平台是核反应技术与舰船工程的有机结合,示范工程的正式立项为实现中国海洋核动力平台“零”的突破奠定基础,将在世界范围内形成一个新的市场领域。海洋核动力平台的关键技术一方面可推广到核动力破冰船、核动力科考船和核动力商船等大功率船舶工程领域;另一方面可以为海上油气田开采、海岛开发等领域的供电、供热和海水淡化提供可靠稳定的能源。随着产业化的推进,未来海洋核动力或将有超千亿的市场规模。

6.2 公司核电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的核电业务均为民用领域。主要业务包括核电设备成套供应,核电设计与技术服务,辐射监测系统设备国产化及新型三代核电设备研制。

7、热气机动力

7.1 市场格局

目前世界上具备热气机研发生产能力的公司并不多,在大功率开发领域主要是瑞典的Kockums公司和美国的StirlingBiopower公司;在小功率开发领域主要是德国的SOLO公司、SunPower公司和新西兰的WhisperGen公司。公司是国际知名的热气机研发和市场推广应用企业,掌握热气机的核心技术。

7.2 公司热气机业务情况说明

在军用领域,公司为国内唯一的热气机生产厂商,为水下舰艇提供动力;在民用领域,公司在发电领域开发出50kW燃气热气机发电机组、碟式太阳能发电机组等产品。

8、传动业务

8.1 市场格局

近年,我国齿轮传动行业已经得到了长足发展,齿轮产品正从中低端向高端转变,高端产品的替代效应越来越明显。国内齿轮箱市场主要厂商为重齿公司、中国高速传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传动)、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杭齿前进)。

建材领域:重齿公司约占60%份额,中国传动约占30%份额;火电领域:重齿公司约占50%份额,中国传动约占25%份额;风电主增速箱领域:重齿公司约占20%份额,中国传动约占60%份额;风电偏航变桨减速箱领域:重齿公司约占40%份额,中国传动约占30%份额;民用船(包括渔船、运输船、工程船、特种舰船、远洋大功率船等各类船舶)市场齿轮箱领域:重齿约占20%份额,杭齿前进约占60%份额。

8.2 公司传动业务情况说明

重齿公司专业从事船用、冶金、建材、核电、火电、风电齿轮箱、车用和船用联轴节、减振器等传动装置产品的研制和生产,产品广泛用于国防、船舶、风电、建材、冶金、火电、核电、水电、水利、轨道交通、石油、化工等领域。

在军用领域,公司舰船产品当前技术状态和未来技术发展符合舰船产品“大型化、隐身化、信息化”三大发展趋势,在舰船配套行业呈现结构性变化的过程中,公司在国内军用舰船齿轮箱行业中仍将占据主力供应商地位。

在民用领域,公司主要产品为升船机传动装置、大型冶金齿轮箱、民船用齿轮箱、水泥建材磨机减速机、风力发电齿轮箱、核电循环泵齿轮箱等设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7,208,183,985.04	54,503,860,779.71	44,190,518,162.85	4.96	44,060,638,044.41
营业收入	29,661,528,137.69	27,512,638,049.02	23,147,102,636.19	7.81	22,306,275,97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544,408.66	1,168,404,737.85	1,201,742,530.91	15.33	1,073,249,00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3,118,038.09	1,064,339,590.94	1,064,339,590.94	-10.45	838,263,88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923,167,170.54	25,441,676,057.46	26,077,653,619.25	1.89	25,439,567,25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789,013.13	-397,114,820.66	-437,351,754.04	-196.59	540,606,225.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67	0.69	16.42	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67	0.69	16.42	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3	4.71	4.69	增加0.52个百分点	5.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37,479,734.27	8,321,056,100.45	6,186,924,664.94	9,516,068,63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332,432.28	560,796,132.67	256,516,524.94	352,899,31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315,825.57	560,762,392.06	733,825,502.71	859,681,66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26,351.62	-1,375,906,351.22	-539,976,541.09	824,920,23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的数据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原因是2018年7月公司以现金人民币22.91亿元向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陕柴重工64.71%股权、以现金人民币8.5亿元增资重出公司,并以11.60亿元现金收购中船重工集团持有的重齿公司51.56%股权。上述交易事项完成后,公司对陕柴重工直接持股64.71%,对重齿公司直接持股51.56%,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披露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定期报告时,未发生上述事项,所以定期报告的数据不包括陕柴、重齿的数据,本期报告披露的第一季度、第二季度数据为合并陕柴重工、重齿公司后的数据。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0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8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6,159,493	530,467,716	30.91	298,134,119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0	350,940,016	20.45	350,940,016	无		国有法人
深圳市红塔资产-中信银行-中信信托-中信·宏商金融投资项目1601期单一资金信托	0	100,666,107	5.87	0	无		未知
深圳前华富时-中信银行-国投泰康信托-国投泰康信托金雕399号单一资金信托	0	100,661,073	5.87	0	无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9,770	51,989,343	3.03	0	无		未知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聚源8号资产管理计划	0	49,422,470	2.88	0	无		未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0四研究所	0	43,435,898	2.53	43,435,898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	0	40,148,188	2.34	40,148,188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一研究所	0	38,747,014	2.26	38,747,014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0三研究所	0	35,077,022	2.04	35,077,022	无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第七〇四研究所,中国船舶重工集团第七一二研究所,中国船舶重工集团第七一一研究所,中国船舶重工集团第七〇三研究所、保定风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单位。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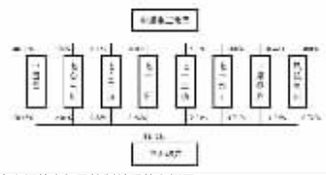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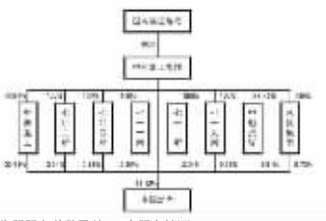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公司根据“以军为本、军民融合、海陆并进”的战略部署,以军工业务为基础、深耕民品业务,以研发提升军品装备实力、以军品技术促进民品产品及服务质量,科学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快资金使用,通过引入投资解决子公司在“军转民”过程中的资本瓶颈,取得了较好的业绩增长。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6.62亿元,同比增长7.81%;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3.48亿元,同比增长15.33%;资产总额572.08亿元,同比增长4.96%,负债总额262.68亿元,同比降低0.19%,资产负债率下降2.37个百分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及修订的准则对相关科目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所示: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期金额为16,923,926,408.57元,上期金额12,981,459,011.58元;

(2)“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7,922,015,568.22元,上期金额6,843,655,951.56元;

(3)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26,455,890.41元,上期金额55,052,054.79元;

(4)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514,926,206.42元,上期金额74,422,620.47元。

(5)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103,639.81元,上期金额0元;

(6)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1,640,183,894.52元,上期金额1,654,103,057.30元。

(7)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754,111,233.70元,上期金额644,963,499.11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风帆蓄电池实业有限公司
唐山风帆宏文蓄电池有限公司
保定风帆精密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保定市风帆机电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风帆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风帆(扬州)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火炬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拓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淄博拓驰电器有限公司
淄博火炬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宜昌兴舟重型铸锻有限公司
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
青岛海西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海西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海阔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武汉铁锚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旭东发焊业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重工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发动机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发动机有限公司
上海齐耀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柴油机动力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重工船舶推进设备有限公司
哈尔滨广瀚动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哈尔滨广瀚动力传动有限公司
哈尔滨广瀚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无锡市三元燃机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长海电力推进和化学电源有限公司
湖北长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海西电气有限公司
武汉海王核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海王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特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中船重工黄冈贵金属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黄冈水中装备动力有限公司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陕柴重工上海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重齿物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永进实业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19-03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桂文彬先生委托董事刘宝生先生参会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纪武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8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296.62亿元,同比增长7.81%,营业成本248.17亿元,同比增长10.45%,利润总额18.38亿元,同比增长47.41%,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3.48亿元,同比增长15.33%。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1-12月实现合并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347,544,408.66万元。根据公司分红政策,公司以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据此计算,公司2018年可供分配利润为404,263,322.60元。

2018年,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805,858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99,909,953.39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或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公司尚需分配利润为4,353,369.21元。截止2018年末公司总股本为1,716,265,014股,每股尚需分配股利0.0025元,鉴于实施利润分配将支付操作费用,为了节省费用,公司2018年拟不进行上述结余利润的分配工作,结余部分滚存入下一年度统一进行分配。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执业水平,熟悉公司业务,审计期间勤勉尽责,恪守职业道德,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计法规准则的规定,完成了公司2018年的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其审计结论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同意。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公司参照中国社科院发布《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指南》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内控报告和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和审议指引》,编制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旨在向利益相关者公开报告公司的社会责任实践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9年5月30日下午14时在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69号北京世纪金源大饭店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19-03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田玉双女士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1,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2、201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8年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公司编制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同意。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公司参照中国社科院发布《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指南》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内控报告和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和审议指引》,编制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旨在向利益相关者公开报告公司的社会责任实践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9年5月30日下午14时在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69号北京世纪金源大饭店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19-034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47,544,408.66元。

根据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以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据此计算,公司2018年可供分配利润为404,263,322.60元。

2018年,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805,858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99,909,953.39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或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公司尚需分配利润为4,353,369.21元。截止2018年末公司总股本为1,716,265,014股,每股尚需分